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關於持續提升上市公司價值的公告**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立足於「新一代綜合智慧服務商」定位，堅持科技創新引領，加速戰略新興業務拓展，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扎實推動企業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同時，本公司積極研究和採取各項舉措，以維護本公司全體股東利益，持續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 1. 扎實推動高質量發展。**根據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公佈的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全年的經營收入突破人民幣1,500億元，戰略新興業務新簽合同增速超30%，佔總新簽合同比重由二零二三年的30%提升至二零二四年的37%，成為核心增長引擎，在數字基建、綠色低碳、智慧城市和應急安全等領域增長勢頭良好。本公司堅持科技創新引領，來自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的收入取得較快增長，並且連續三年成為拉動收入增長首要驅動。與此同時，本公司毛利率、現金流等主要經營效益指標持續向好，整體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當前，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等前沿數字技術正在推動千行百業進入智能化重構新階段，本公司將繼續發揮科技創新引領作用，聚焦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深入發展所帶來的機會，抓住人工智能發展給產業鏈上下游所帶來的巨大市場空間，持續深耕數字基建、綠色低碳等戰略新興產業領域，扎實推動本公司高質量發展。

2. **控股股東的支持**。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來函承諾，除因法律法規、國家政策和監管機構另有要求之外，在二零二五年內不主動減持本公司的股份，體現其對本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和支持。
3. **籌劃股份回購**。本公司基於對未來發展的信心以及對企業價值的認可、為維護本公司全體股東利益，增強廣大投資者信心，不排除研究開展股份回購計劃。本公司後續將根據有關事宜的工作進展，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和程序，適時履行相應的信息披露責任。
4. **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本公司將進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增進與投資者的交流與互信，提高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認知，堅定投資者信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曉維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樂曉維先生、崔占偉先生及沈阿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永博先生及劉愛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呂廷杰先生、王琪先生及王春閣先生。